

中共苍溪县委办公室

中共苍溪县委办公室 苍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广元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苍溪核心区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党委、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级有关部门：

为加快推进广元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苍溪核心区创建工作，经县委、县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广元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苍溪核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	安宗明	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副组长：	杨 梅	县政府副县长
	谢龙飞	县政府副县长
成 员：	汪天彬	县委办公室副主任、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主任
	奉 猛	县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、主任
	向 剑	县发改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	谭小益	县经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	李桥生	县教科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	吴 勇	县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	陶书奎	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唐 玮	县住建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王晓东	县水利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范毅邦	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、局长
宋 刚	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党组书记
邢小川	县统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徐进波	县林业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贾锡平	县国农区办党组书记、主任
陈太果	苍溪经开区党工委书记
杨文生	苍溪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辜锡泉	县猕产局局长
权 利	陵江镇党委书记
杨 昭	歧坪镇党委书记
蒲 高	岳东镇党委书记
张永伟	亭子镇党委书记
张小玲	浙水乡党委书记
寇德群	县圣丰公司总经理

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简称创建办）设在县教科局，由县教科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李桥生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副局长黄中华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，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国农区办、县猕产局分管负责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具体承担创建工作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领导小组负责广元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苍溪核心区创建的组织领导，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策和制定地方配套政策，

研究审议、统筹协调园区建设中的相关工作，指导解决、督促检查创建过程中的重大事项。

(二) 县教科局、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核心区规划编制、园区申报、创建指导，以及到省、市相关部门进行专题会商、汇报等工作；县级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好创建工作任务；各有关乡镇党委、政府主要负责核心区整体开发的组织领导和协调推进工作，落实园区规划和设施配套，为园区建设提供保障。

(三)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报领导小组组长审批，不再另行发文。创建工作结束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。



